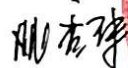


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： 2022153

项目名称	富恒高性能改性塑料制造基地项目
建设地点	中山市板芙镇中山市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，项目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° 17' 57.594" 北纬 22° 24' 5.908"。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 http://www.zszyhbgs.com/index.php?m=home&c=View&a=index&aid=317&lang=cn&admin_id=1
	起止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
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	我单位已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将《富恒高性能改性塑料制造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》予以公开，公示持续时间已超过 10 日，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问题和建议。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中山市富恒科技有限公司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2000MA55GYN4X6
	地址：中山市板芙镇中山市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 电子邮箱：827320939@qq.com
	法定代表人：姚秀珠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黄滔

<p>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</p>	<p>1.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</p> <p>2.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3.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</p> <p>4.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</p> <p>5.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</p> <p>6.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</p> <p>7.方案明确弃土去向，报告已附弃土点允许接收弃土和落实了水土保持责任的证明材料。</p> <p>8.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2年9月1日</p>
<p>审批部门许可决定</p>	<p>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（盖章） 2022年9月2日 </p>

- 备注：
- 1.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 - 2.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 - 3.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 - 4.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